

证券代码：872459

证券简称：祥珑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华卿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总经理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18 年

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总经理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公司编制了《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2019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充分考虑了2019年实际产能或业务需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实际状况和股本结构，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状况，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对2018年度及2019年度1-4月份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华卿、冯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华卿、陈方荷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土地抵押担保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拟将坐落在黄岩区北洋镇建设规划路南侧、百王线东侧地块，面积 9508 平方米，作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台州黄岩支行贷款时提供抵押担保。该不动产将为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所形成的债务的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1500 万元整，其中债务本金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整提供担保。基于该不动产抵押价值，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公司将向公司贷款实际金额约为 990 万元。具体抵押担保贷款事宜将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提请召开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内容详见会议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台州市祥珑食品容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